

广利环办函〔2018〕28号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保护局
关于《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物流分公司物流建设项目工程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批复

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物流分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物流分公司物流建设项目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查，现对该“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广元市利州区宝轮镇南环北路，实施建设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物流分公司物流项目。项目总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5万元，占总投资的6.5%。主要建设内容：项目占地面积约67360.84m²。主要建设1栋办公楼（2F）、物料库房及相关附属设施等。项目为物流转运项目，物料进厂后直接转运出厂，项目内不进行包装。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项目建设符合相关规划。

二、该项目业主在严格执行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时，重点应做好以下工作：

废水：①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进入预处理池）外排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广元市利州区宝轮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后，排入清水河。②在雨水排口设施截水阀，设置沉淀池，雨天雨水经沉淀后外排周边水沟。

废气：①修建全密闭堆料库房，煤炭来料直接运输至库房内，于库房内卸料，随后暂堆于库房内。最后于库房内装货外运。②火车出厂前，于煤炭表面喷洒抑尘剂，防止火车运输过程速度及风力吹起煤炭粉末。③做好管理工作，文明操作，大风天气禁止装卸。④食堂油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致至楼顶排放。

噪声：①加强车辆管制，厂区内禁止鸣笛。②选用低噪设备：充分选用先进的低噪设备，空压机设置于专用设备间内。③加强设备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固体废物：厂区设有垃圾桶，生活垃圾经分类袋装收集后，交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地下水防治措施：①地面全部水泥硬化处理；隔油池及预处理池在修建时池底和池壁采用防渗水泥浇筑。②新增的雨水排口的沉淀池，地面做一般防渗处理，池底和池壁采用防渗水泥抹平。

三、项目开工建设前，必须依法完备行政许可相关手续。

四、纳入排污许可证管理的行业，必须按照国家排污许可证有关管理规定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按规定标准和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和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建设公司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自环评文件批复之日起，如工程超过5年未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六、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施工期间应向我局环境监察执法大队书面报告环境保护工程建设执行情况。项目竣工后，必须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进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和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营。否则，将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三条的规定予以处罚。

七、请利州区环境监察执法大队加强该项目营运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保护局

2018年8月14日

抄送：利州区环境监察执法大队
